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 2015-033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陈福成先生 2015 年 5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91,9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具体情况如下：

一、 控股股东减持情况

1、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陈福成	2015年5月18日	大宗交易	20.71	4,000,000	0.99%
陈福成	2015年5月18日	集中竞价	23.06	1,891,940	0.47%
合计				5,891,940	1.45%

2、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福成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802,697	12.53%	44,910,757	11.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152,408,092	37.58%	152,408,092	37.58%
	合计持有股份	203,210,789	50.10%	197,318,849	48.6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后，陈福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97,318,8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6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3、陈福成先生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额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自 2014 年 3 月 21 日起至 2014 年 9 月 20 日，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0.1%，最低持股不低于 156,312,000 股。

截至目前，陈福成先生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上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未违反其上述承诺。

4、公司控股股东陈福成先生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特此公告。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19 日